

#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普卫健审监（2023）4号

## 2023年度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3年，普陀区卫生健康工作党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区委区政府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相关职责。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年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基本情况

2023年1-10月，区卫生健康委共作出卫生行政许可2500件，其中公共卫生许可670件，医疗执业许可1538件，再生育审批3件，备案及其它项目289件。共监督检查3284户次，对卫生违法行为立案处罚298件，其中警告35件，罚款263

件，处罚罚款金额总计 122.32 万元。未发生无证行医“行刑衔接”。办理独生子女证（包括申领、补领、换领、注销）业务 477 件；审核发放未参保人员年老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 205 人，105.15 万元。发放特殊家庭特别扶助共 24921 人次，7802.565 万元；独生子女意外伤残和死亡一次性补助，共计 433 人次，170.5 万元。主动公开公文 158 件，主动公开率 100%；收到人大建议 8 件，其中主办件 6 件、会办件 2 件。收到政协提案 14 件，其中主办或共同主办件 8 件，会办件 6 件。已全部办结并按要求公开。开展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 1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 1 件、公平竞争审查 1 件。收到行政复议 2 件，1 件复议机关准予申请人撤回申请，1 件正在办理中。收到行政诉讼（二审）1 件，由负责人出庭应诉，法院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二）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一是将第六轮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纳入区级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经过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五项法定程序，充分听取社会公众、相关单位和专家意见，编制并发布《普陀区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二是依法开展重点传染病预防、控制、管理工作。三是对医疗机构、公共场所等重点单位履行卫生法律法规的情况，加强监督指导。截至 2023 年 10 月，共出动监督员 3132 人次，对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

检查 54 户次；对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等监督共计 391 户次；对辖区内超市、商务楼、商场、美容美发等重点公共场所的卫生管理制度落实情况、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等进行监督检查，共计 1121 户次。共出具监督意见书 7 份，责令改正 253 份，立案处罚 253 件。

### **（三）持续推进“一网通办”改革工作**

一是推出“水质云上查”公共服务新事项。该事项拓展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扫码知卫生”查询途径，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随申办普陀区旗舰店上线。市民进入“普陀区旗舰店”首页一键点击“水质云上查”即可查询本小区二次供水水质信息。二是推进“一网通办”领导帮办工作。2023 年，根据区卫生健康委“一网通办”领导帮办工作制度，各领导围绕重点工作，开展各类帮办，进一步畅通与企业群众的互动渠道，破解企业群众办事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三是宣传落实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新政策。《上海市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管理办法》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区卫生健康委落实行政办事人员对文件进行深入学习并在普陀区政务服务中心进行宣传。同时，及时更新“一网通办”知识库，并做好“一业一证”涉及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形调整，确保政策宣传落实到位。四是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2023 年 1-10 月，护士首次注册共办理 37 件，其中告知承诺 37 件；放射诊疗许可共办理 93 件，其中告知承诺 0 件；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共办

理数 670 件（新证 234 件，延续 112 件），其中告知承诺 346 件。五是举办“一网通办”五周年宣传活动。2023 年 10 月 18 日，区卫生健康委联合区医保局在普陀区中心医院开展“医疗付费、报销一件事”“长护险服务一件事”“随申码·就医”“异地门急诊费用报销”“医保电子凭证使用”等高频便捷就医服务及数字医保体验功能宣传推广活动。宣传月期间，区卫生健康系统各医疗机构也在院内对“一网通办”五周年营造宣传氛围。

#### **（四）深入推进行业综合监管工作**

一是加强打击无证行医打击力度。区卫生健康委继续联合区公安、区市场监管等部门，多维度对无证行医实施打击。出动监督员 330 人次、监督户次数 140 户、取缔 10 户、共完成打击非法行医处罚案件 5 件，罚款 41.04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2580 元，没收药品 31 箱，医疗器械 483 件。开展联合检查 8 次，召开街镇联席会议 1 次。二是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2023 年，开展本部门双随机国抽双随机任务 290 件、区抽双随机任务 452 件，总计 742 件。完结率和结果公示率均为 100%。牵头开展现制现售饮用水设备、医疗美容等 2 个事项的跨部门双随机，针对存在问题的单位已责令改正并立案。参与开展“一业一证”；药店；宾馆、旅馆；影剧院、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游泳场所；定点医疗机构（含内设）；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等 7 个事项的跨部门双随机，对存在问题

的单位已予以行政处罚。三是推进信用建设。规范开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用信息报送工作，上报率、合规率、及时率达到100%。2023年1-10月共处理并同意4家单位4件信用修复申请，未收到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协同处理申请。对重点领域开展分类监管。开展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试点工作，并依托自查、评估和指导，帮助企业建立良好的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开展医疗机构信用分类分级监管，通过增加抽查检查频次，加大法律法规宣教力度，促进医疗机构规范执业。开展医师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依托失信记分和差异化监管举措，规范医师执业行为。

#### **（五）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一是落实行政执法公示，2023年1-10月，在“上海普陀”门户网站上公示行政许可1094条、行政处罚298条。二是做好执法全过程记录，截至10月，采用执法记录仪记录执法全过程视频1900余条。三是严格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有效落实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基准。1-10月，共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案件19件。

#### **（六）履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

一是打造普法特色品牌。启动“法润雏鹰 助力起飞”项目，推动职业卫生法律知识在职校普及。通过在学校打造主题为“我的健康我做主”职业病防护科普墙，向学生介绍汽修行业常见的职业病危害、如何正确选择和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常

见个人防护用品的实物展示，指导学生能够正确做好自我防护。通过开设普法课程，对学校汽修专业学生在每年实习前开展必要的职业健康科普教育以及《职业病防治法》中规定的劳动者权益等相关内容进行培训，增强学生对即将从事的工作的风险认识，提高学生在涉毒涉害工作中的自我防护技能，提升依法维权意识。二是开展卫生健康法律法规的宣传及培训，如通过《上海市医疗机构依法自查管理办法》培训，帮助医疗机构落实依法执业自我管理主体责任，规范执业行为。三是加强法治课题研究。与检察院联合完成市级立项课题《公益保护视域下职业健康权利保障现代化治理路径研究》。

## **二、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 **（一）法治宣传教育多样性、普及性、精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卫生健康领域普法形式与内容不够丰富，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培训针对行政相对人较多，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扩大，专业法律法规的宣传精准性有待提升。

### **（二）卫生监督执法的效能和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尚不能及时适应新形势下依法行政、职能转变和综合执法的要求，法律法规的准确运用有待进一步强化。对于新型业态、新型医疗设备、职业健康技术等方面，目前缺乏科学的监督手段，调查、发现和处理违法行为存在一定的思维定式，较难突破。

###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 **（一）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独立成文，书面专题述法。工作总结、计划中专题明确法治建设内容，并将法治建设考核内容纳入区卫生健康系统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促进法治建设职责压紧压实。

#### **（二）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依托党委中心组（扩大）学习会，组织区卫生健康委班子成员、区属各卫生健康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委机关各科室负责人等开展专题学习，增强党员干部学法用法意识。2023年8月31日，召开工作党委中心组（扩大）学习会，邀请原上海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施凯围绕《社会转型和依法治理》为系统领导干部进行授课。

#### **（三）制定普法责任清单并公示**

制定《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3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并在上海普陀·卫生健康委网站政务公开栏目进行公示。

#### **（四）制定领导干部学法应知应会清单**

根据《上海市普陀区领导干部学法应知应会清单制度（试

行)》要求，制定《普陀区卫生健康委领导干部学法应知应会清单》。

#### **四、2024年主要安排和举措**

##### **(一) 深入推进“一网通办”改革工作**

继续做好“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探索卫生健康领域新的“好办”“快办”事项，提高“好差评”评价量和覆盖度，不断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继续推进领导帮办和“一网通办”宣传工作。

##### **(二) 继续做好行业综合监管工作**

推进“智慧卫监”项目建设，强化二次供水信息化监管、游泳场馆水质在线监测等工作。按时间节点开展本部门、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做好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推进本区域中小微型企业职业健康帮扶工作。

##### **(三) 提升普法工作精准度和成效**

充分运用新技术新媒体推进智慧普法。在卫生健康行政执法过程中开展实时普法，在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中加强普法宣传。充分依托法律专业人员开展高效普法。精研“法润雏鹰 助力起飞”职业健康普法项目，进一步打造普法特色品牌。

##### **(四) 加强行政执法规范性建设**

充分发挥业务培训、技能竞赛、实训基地、“法治工作室”、优秀执法案例评选等的作用，学习与履行岗位职责密切相关的



法律法规，切实提高卫生监督员依法办事能力和行政执法水平。强化法律法规准确运用，进一步做好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相关工作，积极邀请上级部门、司法部门加强案件中法律运用指导。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11月21日



